

证券代码：837143

证券简称：潮庭食品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## 汕头市潮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2月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电话、视讯及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月3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志斌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#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决定任命陈南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，因此现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汕头市潮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汕头市潮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6 日